**鹿城区工商联（总商会）公开招聘**

**编外（临时）工作人员方案**

因工作需要，经区工商联（总商会）研究，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区工商联（总商会）编外（临时）工作人员2名，现制定如下招聘工作方案：

**一、招聘条件**

1.鹿城区户籍或常住地在鹿城区，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道德品行，较强的工作责任心和服务意识，遵纪守法；

2.身体健康，具有一定的社会工作经验和较强的人际沟通能力，年龄在35周岁以下（1982年12月31日以后出生）；

3.大专及以上学历，有较强的文字组织和宣传策划能力，能熟练掌握OFFICE及相关办公信息技术；

4.具有党员身份和驾驶证的优先。

**二、招聘办法**

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在鹿城公务网、区工商联微信公众号同时发布招聘公告。严格素质条件和程序，择优选聘。

**三、招聘程序**

1、填报报名表；

2. 资格审查；

3、面试；

4、综合分排名，择优选聘。

**四、待遇保障**

1、签订聘用合同。

2、按规定进行社会基础保险，基本工资2200元/月，信息宣传和档案管理岗位工作津贴300元/月，年终奖金基数10000元，视考核情况上下适当浮动。

**五、组织领导**

为了做好本次招聘工作，区工商联（总商会）成立专项工作领导小组，成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王 俊

副组长：谢 璇

成 员：戴震宇、尤愈灿

下设办公室，谢璇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具体负责统筹协调招聘相关工作。

**六．纪律监督**

本次招聘工作请区纪委纪检组全程监督。

**附：笔试面试流程**

1、考场：设在区行政中心第9会议室（3号楼4楼）

2、时间：2018年 月 日（ ）

上午9——11时，面试

面试要求考生提前半小时到达考场，各项证件检查后开始抽签决定面试顺序。抽签完毕便进入面试侯考区等待考试，在考试未结束之前不允许随意离开，在侯考区由相应工作人员陪同。轮到某考生面试时，引导员在候考室宣布应考生顺序编号。

全部考生面试结束后，当场通告笔试面试累计分数及各考生排名。

经区工商联（总商会）班子研究后，决定择优聘用（试用期3个月，届时经考核合格的，办理相关手续）。